

**(108-111 年)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08 年度人事處執行成果表**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8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一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含性別議題聯絡人)	1.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 2.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不得低於 3 分之 1。 3. 為推動該局(處)性別業務，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 4. 局(處)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1. 本處已於 <u>108 年 4 月 18 日</u> 、 <u>同年 10 月 14 日</u> 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108 年度 1 至 12 月共召開 <u>2</u> 次。 2. 本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總人數 <u>14 人</u> ，男性委員 <u>6 人(42.9%)</u> ；女性委員 <u>8 人(57.1%)</u> 。 3. 108 年性別議題聯絡人：原秘書室主任黃威頓(108 年 7 月調任桃園特殊教育學校)、秘書室主任辛春燕，擔任期間分別為：1 月至 6 月、7 月至 12 月，穩定度 50%。 4. 本處各委員會性別比率： (1)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甄審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u>23 人</u> ，男性委員 <u>10 人(43.5%)</u> ；女性委員 <u>13 人(56.5%)</u> 。 (2)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考績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u>23 人</u> ，男性委員 <u>11 人(47.8%)</u> ；女性委員 <u>12 人(52.2%)</u> 。 (3)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委員總人數 <u>11 人</u> ，男性委員 <u>5 人(45.5%)</u> ；女性委員 <u>6 人(54.5%)</u> 。	穩定度算法為 1(年)/1(人)=100%；1(年)/2(人)=50%，以此類推。
二	性別意識培力	1.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一般公務人員」係指 (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	1. 本處人員組成： (1)一般公務人員(含主管人員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人員)共有 52 人(男性 10 人，佔 19.23%；女性 42 人，佔 80.77%)。 (2)主管人員共有 11 人(男性 4 人，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8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p> <p>2.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主管人員」係指機關正副首長、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p> <p>3.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比例及平均時數。「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專責/案小組)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平等督導、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p>	<p>佔 36.36%；女性 7 人，佔 63.64%)。</p> <p>(3)其中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 4 人(男性 1 人，佔 25%；女性 3 人，佔 75%)：</p> <p>(a) 性別平等業務督導：王副處長崇斌(108 年 11 月 21 日到職)。</p> <p>(b) 性別議題聯絡人：秘書室辛主任春燕。</p> <p>(c) 性別議題代理人：人事管理員張佩婷。</p> <p>(d) 性別業務承辦人：秘書室陳助理員陳則寧(108 年 11 月 15 日到職)。</p> <p>2. 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計 52 人，參訓比率為 100%：</p> <p>(1)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計 40 人，實體課程受訓涵蓋率為 76.92%。</p> <p>(2)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計 24 人，數位課程受訓涵蓋率為 46.15%。</p> <p>3. 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計 11 人，參訓比率為 100%：</p> <p>(1)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計 11 人，實體課程受訓涵蓋率為 100%。</p> <p>(2)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計 3 人，數位課程受訓涵蓋率為 27.27%。</p> <p>4.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共計 4 人，參訓比率為 100%，平均受訓時數 12.5 小時，參訓 1 日以上性別工作坊為 0 人，受訓人數比率較前一年無增減%。</p> <p>(如附表 1)</p>	
三	性別影響評估	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	1. 本處非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分述如下：	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研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8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p>(1) 計畫名稱：修正桃園市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如附表 2)</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本市性別平等委員會許委員雅惠。</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u>1</u> 件；無關：<u>0</u> 件。</p> <p>(4) 較前一年減少/新增<u>1</u> 件。</p> <p>(5) 執行成果：</p> <p>(a) 經本處 108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決議，照案通過。</p> <p>(b) 本市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業於 108 年 8 月 7 日修正施行，至 108 年 12 月計核貸 6 件，貸款金額共計新臺幣 390 萬元。</p> <p>2. 本處 109 年非府決行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1 件，分述如下：</p> <p>(1) 計畫名稱：108 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土木工程等類科率取人員專業法令集中實務訓練計畫。(如附表 3)</p> <p>(2) 程序參與之學者：陳艾懃。</p> <p>(3) 計畫與性別關聯程度：有關：<u>1</u> 件；無關：<u>0</u> 件。</p>	<p>擬施政計畫等初期，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p>
四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p>1.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p> <p>2.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p>	<p>1. 本處於上(107)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報表)共有 <u>7</u> 表，108 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u>8</u> 表，新增 <u>1</u> 表，項目為：桃園市政府人事處暨所屬人事機構人事人員人數(含複分類 7 項)；修訂 <u>1</u> 表，項目為：桃園市政府各項考試錄取分發及格人員性別統計表(新增複分類 1 項)。</p>	<p>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p>

項次	項目	執行項目	108 年度執行成果	備註
			2. 本處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109 年擬研提增加性別統計指標 1 表，項目為：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員工個別諮詢服務開案人次。	
五	性別預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機關於編列預算時，應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 2. 每年由本府主計處彙整各機關填覆之性別預算表，並請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協助檢視。 3. 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處 108 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31 萬 6,780 元，較前一年增加 13 萬 5,280 元，執行數 15 萬 9,617 元。 2. 本處會計員配合主計處期程，業於 108 年 4 月 8 日將本處 108 年度性別預算表彙整送交本府主計處檢視。 (如附表 4) 	請依性別預算之定義填寫。